

塞外文苑

■吕成玉

春风走进河套川

河套民谣：风不刮，地不开。立春之后，阴消阳长，大地缓缓复苏。盘踞了一冬的严寒开始告别凛冽的寒风、冰封的河流、皑皑的白雪、萧瑟的田野、冷峻的山岗。

河套的春风有其独特的姿势和韵味，只要你认真捕捉、品尝，就一定会发现其中的魅力。

雨水节气之后，和煦的春风加快了赶路步伐，从遥远的天边走来，翻山越岭，昼夜兼程。它携着雪原的纯洁，驮着戈壁的粗犷，扛着大漠的绵厚，沿着长河的晶莹，将春的讯息张贴在稀疏的枝桠，纵横的田埂，消融的河流，催耕的布谷，湛蓝的天空，为这里勤劳的人们吹响了劳作的号角。

春风是多彩的。春风习习，春阳熠熠。蓝天清澈透明，风筝飘逸美丽的身姿。草木萌发，蛰虫梦醒；紫燕翩跹，炊烟委蛇。此时，它是一脉溪流，清澈蜿蜒；是一片朝霞，鲜艳靓丽；是一朵云彩，婉约娇嫩。风中氤氲着缕缕潮湿，细细吮吸，清凉甘醇，沁人心脾。

春风是绵柔的。如棉絮，如羽绒，如婴儿的肌肤，细腻光滑柔软。“春风不寒杨柳柳。”它矜持沉稳，性情和蔼，款款亲吻人的脸颊，轻轻抚

摸人的头发，偷偷掀起人的衣袂，悄悄钻入人的胸怀，让人惊喜、舒适、惬意。

春风是快乐的。它吹着口哨，蹦蹦跳跳，高高兴兴地走进田野，擦亮农具，播下河套春耕第一缕。田畴漫漫，机声隆隆，人影匆匆。横平竖直的构思，镶嵌着“悠悠万事，吃饭为大”的情怀。平展展的垄亩卷起条条浪花，古铜色的脸膛烙下耕耘的印记，“五谷者，万民之命，国之重宝”的睿智已牢牢植根于十八亿亩土壤。

春风是湿润的。阴山端坐，宛如一位身披蓑衣的长者，将长长的渔竿甩向解封的母亲河，钓来了天鹅起舞，灰鹤飞翔；赤麻鸭鸣弋，绿头鸭啄水。钓来了岸柳舒眉，山桃掩唇；长河欢唱，春潮涌动。此时，东风送来甘霖。春雨如丝，如雾、如烟、如潮……它和着春雷、携着春风，淅淅沥沥降临故乡。大地蓬松了，人们枯燥的心灵濡湿起来。透过薄薄的雨帘，万物淡雅朦胧，屋宇若隐若现。春风吹绿杨柳枝，春雨湿透黄土地，一幅淡雅的水墨画，垂挂在河套大地。

春风是淘气的。有时走得急了，也会脾气大发，惊得太阳黯然失色，吓得鸟雀集体啞哑，搅得万物



图片来源:IC photo

蓬头垢面。曾几何时，它遮天蔽日、飞沙走石的淫威，让人厌恶成灾。对它治理刻不容缓，植树种草双管齐下。于是，浩浩荡荡的大军开进大漠戈壁，种下绿荫，长出鸟鸣。还绿水青山，铸金山银山，成为生态优

先、绿色发展的主题。锲而不舍地固沙播绿，一个荒漠春柳碧翠，戈壁春草芬芳的奇迹见证了干旱单调的视野。

春萌萌，意浓浓，风和日丽好心情。所有的嫩绿、鹅黄、嫣红等含苞

待放，参差披拂。人们目睹着新生命诞生的倔强、迫切，更感悟到岁月轮回的势不可挡。

乘坐春风，跨越一个冰封雪飘、萧瑟沉寂的季节；沐浴春风，拥抱一个万象更新、四季开篇的三月天！

诗林漫步

时光流影

■殷耀

大青山里的春天
(组诗)

■温古

正月，柳树林外

车辆运送粪土的声音
融雪的洪水搬运石头的声音
夕阳滚落山谷的声音
星河里繁忙的夜市
都归结为一个春天开始的声音

孙子操起斧头，砸开核桃
取出果仁的时刻

一座树林老了
荒草埋住它们弯曲的膝盖
大地的心，经受了
来自所有声音的撞击

大青山里的春天

今夜，石头屋子的外面，野兽睡着了
今夜，星光睡着的时候
野花已经醒来

风在树林外喧嚣，一条河，卸掉铠甲
穿过了夜，追上了黎明的曙光

芍药沟外的那条溪流

追赶光阴的差事，托给那条溪流吧
它带着一身的疲惫，
将忧伤打成一支歌

膝盖交给磕碰的石头
喉咙交给嘈杂的仓库
手中攥着的风、火、电，不小心
将来路踩成一条蛇皮的蛇

早晨快速

颤动的菜叶上
一只绿色的虫子翻身
引起整个早晨的晃动

醒来了，它找到了自己的身体
在一张菜叶做的床上
风摇着它，在它坐起来的时候
时光静的，像门外的海

蚂蚁推开泥湿中被草叶挡住的门
一颗露水砸下来，将它打晕了
这是早晨快速送给它的包裹

春雪

■戴武光

料峭春寒二月天，
瑶台霓仙恋人间；
苍官戴白巡碧宇，
玉龙裹素舞翩翩；
一夜山河秀颜色，
万树梨花入画帘；
诗心念念玲珑意，
盈盈瑞雪兆丰年。



图片来源:IC photo

“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想到张九龄的“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想到了故乡的村庄和辛勤劳作的父母；每当告别父母从故乡去往姥姥家上学时，心里便怅然若失，想起了“仍怜故乡水，万里送行舟”这句诗，尽管故乡没有一条河流，但我的心里有。在姥姥家上学时，我常常盼着周末回家。那个时候交通工具是个问题，每次回家得几个舅舅骑自行车送，或者父亲骑自行车来接我，因此我虽然想家但还得克制自己，尽量少回家，有时差不多一个月才回一次家。

从小学开始在偏僻的团结村，直到上初中之后才尝到别离的滋味。幼小的时候虽然家境贫寒，遭遇了缺吃少穿的时候，但依偎在父母的怀抱中满满的都是幸福；在一个团圆美满的农家里，幸福就是父母看着孩子们满院子里跑跑逛逛，或者看着孩子们像淘气的猴子一样爬上枝繁叶茂的果树；幸福就是孩子们看着母亲在热气腾腾的灶台忙碌，细碎的身影和诱人的肉香味萦绕满屋；幸福就是孩子们看着父亲扛着锄头打开柴门笑着回到院子里，一轮明月照亮他的衣衫和笑脸……若干年后，这些琐碎的幸福时光浓缩成了化不开的乡愁。

从七年级开始我尝到了别离的滋味。读七年级的时候已经是1981年，那个时候刚刚改革开放，城里的学校已经开设了英语课，一些乡村学校也开设了英语课。母亲打听到姥姥家附近的中滩学校开设有英语课，没有读过书的母亲更希望我能读好书，她听人们谈论后认为英语这门课非常重要，姥姥家就在中滩学校三公里外的把棚村，就让我转学到中滩学校去就读。现在想起来，在那么偏僻的团结村，母亲的见识却一点也不落后，而且非常能决断，让我离开自家住在二十公里以外的姥姥家走读念书。

这是我第一次离开父母，虽然住在姥姥家很方便，但还是非常想家。这个时候我喜欢上了唐诗，特别是那些思念故乡的诗句，“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李白的这首《静夜思》不经意就浮现在我的脑海，我把诗的意境和故乡的风物结合在一起，思乡之情化作了一幅幅故乡月明千里图。每当明月夜我还会想到杜甫的

当年离家为求学

亲不放心要送我上大学，这是父亲和我第一次出远门。这是我们第一次坐火车。那个时候没有呼和浩特去天津的直达列车。没有买到坐票，父子俩经过近一天一夜的颠簸来到北京，然后在北京站购票来到天津北站。我们没有丝毫倦意，父亲高兴自己的儿子考上了大学，我向住大学里崭新的生活。在学校报到并安顿好住宿后，两三天后父亲要返回家里了。“父亲不识字会不会迷路呢？”“在北京会不会中转买票？”……这些担心涌上我的心头，回去那天我陪他坐地铁到了天津北站，时间尚早游览了一会北宁公园。买好送站的站台票后，在候车室门前的台阶上我遇到一位善眉善眼的操山西口音的中年人，聊天时知道他和父亲在一个车厢，我嘱托他照应一下父亲，这是我父亲第一次出门。当火车驶离站台时，我禁不住哭出了声，泪水流到嘴里是咸的，平生第一次离开父母在千里之外求学，真正能感受到一种举目无亲的孤独。

大学校园里的青春年华很快会让你快乐并振作起来。从五湖四海来的年轻人聚在一起，朝气蓬勃的青春让我们畅想着未来，年轻人充满了“自信人生二百年，会当水击三千里”的壮志豪情，使我理解了李白为什么会有“仗剑去国，辞亲远游”的豪情。但我不像李白那样毫不顾家，我经常想起明末清初褚人获的《隋唐演义》第十四回里的一首诗：“一日离家一日深，犹如孤鸟宿寒林。纵然此地风光好，还有思乡一片心”，小说里题诗的主人公是离家在外的秦琼。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末，交通不是特别发达，给人“道阻且长”的感觉，每个学期开学后要等到五个月假期再和亲人相聚，在学校里只能用书信和亲人联系，当时电话还不是学生能用得起的。空间的距离使人与人之间有了无数别离，再加上用时间来煎熬，那种别离思乡的情绪既怅惘又美好。不像今天高铁等现代化交通工具使人们不把距离当畏途，手机微信的视频使人们见面聊天如在眼前，现代化的科技使人们等闲了悲欢离合。

就这样在聚散离合中我在天津和北京完成了六年的学业。1992年下半年，我在人民大学上学期间，父亲得了脑血栓，不能下地劳动了，坚强的母亲一直瞒着我，直到春节假期回去团聚时，我才知道父亲的病情。这个假期我也决定：必须回家乡找工作照顾父母，一家人团聚在一起也很好。不能像别的同学那样选择在北京和沿海城市工作，虽然心中有所不甘，但只到如今也不后悔，1993年来到现在的工作单位后，我接过父母亲的接力棒撑起这个家。“从今无事长相见，纵使百年能几回”，我把父母接到城里后朝夕相见，一直和父母亲生活在一起，他们享了晚年，人生难得亲人长相见。

“人世浑如天上月，离合比盈亏”，就像月有阴晴圆缺，人间聚散离合是免不了的事。终于考上大学了，要去千里之外的天津上大学去了，其实我高中所有的奋斗和努力都是为了更辽远更长久的离别。父

上。即使回到家里，我也不敢耽误下学习，因为同学们都在暗暗努力。吃完饭后就搬来炕桌摊开书本学习，在家里的炕上面对墙壁学习心里感到安然，当我静心地复习各种功课，即使有串门的人来我也浑然不觉。傍晚可以带着语文或政治等课本到村边的树林里背诵，直到夕阳把村庄、树林和手中的书本都染成金黄色，我才返回到家里。周六的夜晚是一个美好而踏实的夜晚，因为可以安心心地在家里呆一晚上。周日清晨继续早起空气清新的乡村小路出去背诵课文，母亲则要忙着为我炒肉酱，熨片一晚上已经烤好了，下午返校要带上馍片和肉酱，学校里的伙食太差了。中午吃饭时我就有一点黯然销魂的情绪，因为下午就要离家返校了。吃完午饭我继续复习功课，直到快要傍晚才动身，在父母亲目光的护送下恋恋不舍地踏上返校的路程。

高二之后，通过两年的适应我觉得回家并不影响学习，学习效率反而更高，周末回家的次数多起来。春夏秋天气好的时候，为了在家里多呆上一晚上，我便在周一凌晨早早出发，在出早操前就赶到了学校。每逢周一我要返校时，父亲一直惦记着时间怕误了，母亲也早早起来搂一抱秸秆到灶台前，一边生火烧水，一边和面擀面……多少次在睡眼惺忪中看到母亲在灶台边放下勺子拿起碗忙碌不停，我的眼睛就湿润了。吃完母亲做的荷包蛋面片，肚子里暖暖的，在飞快地骑行中迎接一轮朝阳的升起，觉得浑身有使不完的劲，再苦再累的学业也不是个事儿。周末短暂回家相聚的亲情熨平了我的想家之苦，为我冲刺高考注入了力量。



图片来源:IC photo

声明：本报所采用部分图文无法联系到作者，请相关著作权人持权属证明与本报联系，本报将支付稿酬。联系电话：6564069

编辑：黄涵琦 李霞 张文静
美编：晓行

唐代漠北『丝绸之路』——回鹘道

●高培堂

唐代有条由内地通往漠北的交通大道，这条大道北达贝加尔湖，西连新疆、中亚，东南经太原抵洛阳。大道分为两条走向，长约四千多公里；被誉为唐代漠北“丝绸之路”。这条大道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回鹘道”。

回鹘道，取名为回鹘民族。回鹘民族原名回纥，是匈奴族的后裔，因其骁勇善战，屡次协助唐王朝平定内乱，尤其在平定“安史之乱”中立过大功，所以，从唐肃宗起，历代唐帝皆对回鹘以礼相待；开互市与其贸易，将公主下嫁回鹘可汗……

由于唐朝与回鹘在政治、军事、经济上的特殊关系，带动了交通的发展，使回鹘道昌盛了二百多年。

回鹘道主要有两条走向。第一条是由长安北出，经延州（今延安）、夏州（今陕西靖边县），穿越毛乌素沙漠至天德军城（今乌拉特前旗），再向西至西受降城（今杭锦旗），长约1900公里。第二条是由长安经太原、忻州（今山西忻县）、朔州（今山西朔县）、单于都护府（今呼和浩特和林格尔），经东受降城（今呼和浩特托克托）、中受降城（包头黄河北岸），到天德军，与第一条道合，长约2300公里。

回鹘道是唐朝和漠北少数民族政权建立友好联系的纽带。在这条大道昌盛的二百多年中，中原的汉族和北方各少数民族友好相处，互相往来贸易；中原地区的丝绸、粮食源源不断地运往北方，北方的马匹、畜产品也源源不断地运往内地；唐公主和亲也是通过这条大道，双方礼仪都非常隆重，陪送、迎娶的队伍浩浩荡荡，实际上这也是一支规模庞大的物流运输队伍。在长期的友好交往中，各族人民之间建立了密切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关系。可以说，历史上的回鹘道对中华民族大家庭的形成起了重要的作用。